北京期货商会

京期通【2019】20号

关于举办2019年大连商品交易所期货学院北京分院

化工品种专题培训班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在广大会员单位的大力支持下，大连商品交易所2019年期货学院北京分院化工品种专题培训班即将开班。本次专题培训围绕大连商品交易所化工板块相关品种展开，具体包括产业情况介绍、行业发展分析、相关政策解读、企业风险管理实践案例分析等内容。本次专题培训班旨在进一步提升期货公司相关人员专业能力，提高期货市场整体产业服务水平。具体事宜如下：

**一、培训时间：**2019年8月23日（星期五）开班，9月20日结束，每周一天全天授课，累计培训五天，详情安排见附件1。

**二、培训地点：** 北京飞天大厦一层兰州厅（北京市东城区广渠门外南街5号；地铁7号线广渠门站）

**三、师资配置与课程设置：**大商所期货学院按照“理论联系实际

，提高实战水平”的原则设置本次培训课程，邀请国内行业资深专家授课。培训内容涵盖大商所化工板块相关品种，具体包括产业情况介绍、行业发展分析、相关政策解读、企业风险管理实践案例分析、投资实践内容等内容。通过多角度、高层次、操作性强的内容设计，为学员提供理论与实践兼备、期货与现货结合的课程内容，使从业人员更系统地了解大商所化工品种产业链整体情况和行业利用衍生品开展风险管理情况，进一步提升从业人员专业水平和产业服务能力。

**四、报名条件：**本次培训由北京期货商会组织报名，报名人数暂无限制。报名人员需符合以下条件：

1、期货公司研究部、品种事业部及服务产业相关部门核心员工、核心市场开发人员及其他业务骨干；

2、自愿报名参加的产业企业、机构投资者的高管及期货业务核心人员。

注：北京分院将以此次培训为抓手，不定期组织学员开展后续考察交流活动，以此推动分院工作常态化、持续化运行，请各机构重视此次培训工作，参考学员管理办法（附件2），积极组织报名并督促参训人员出勤率，以免浪费培训资源。

报名结束后将由主办方审核报名信息，如有不符合要求的会在8月21日（周三）当天通过电话逐一通知本人，没有接到通知的即视为可以参加此次培训。

**五、授课方式：**现场集中培训（主场在大连，其他分院通过视频软件实时听课）

**六、相关费用：**本次培训不收取学员任何费用。每次培训主办方提供自助工作午餐。交通费、住宿费由学员自理（如有住宿需求可与北京分院联系预定）。

**七、报名时间：**2019年8月9日至8月15日

八、**报名方式：**期货公司人员通过期货公司或所属营业部，非期货公司人员通过所在机构报名。报名需填写报名表（附件3）、学员信息表、学员信息汇总表（该ECXEL表格随本通知一同下发），并由公司统一邮寄或送达至北京期货商会，并将信息相关电子版发送邮件至邮箱CZ@bjqh.org，邮件标题“期货学院+公司+人数”。

**纸质材料邮寄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31号华澳中心嘉慧苑1216室 陈状收 邮编：100089

**联系电话：**010-52722016-610 陈状

附件1：大连商品交易所2019年期货学院化工品种专题培训班课程安排

附件2：大连商品交易所2019年期货学院化工品种专题培训班学员管理办法

附件3：2019年期货学院化工品种专题培训班学员报名表

大连商品交易所市场发展部对本通知具有最终解释权。



**北京期货商会**

 **2019年8月9日**

主题词：期货学院 培训 通知

报送：

抄报：

拟文：陈状 审核：席立 2019年8月9日

 130份（电子版发送）

附件1：

**大连商品交易所2019年期货学院化工品种专题**

**培训班课程安排**

|  |  |  |
| --- | --- | --- |
| **授课时间** | **课程** | **主要内容** |
| 8月23日星期五 | 9:00-9:10 | **开学典礼** |
| 9:10-12:00 | 化工品期货市场运行情况及交割业务规则解读 | 1.化工期货品种市场运行现状介绍；2.化工品种交割规则介绍； |
| 13:00-16:00 | 全球LLDPE市场及中国LLDPE产业发展环境分析 | 1.全球LLDPE产业概况及行业特性分析；2.重点国家和地区市场分析；3.国际LLDPE市场价格形成机制以及发展趋势；4.中国LLDPE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系及政策。 |
| 16:00-17:00 | **第一期期货沙龙** |
| 8月30日星期五 | 9:00-12:00 | PP产业链分析及行业制造工业发展 | 1.中国PP产业发展概况（产业规模、布局、产能、产量、产地等）2.影响PP行业的主要法规及政策；3.中国PP市场运行状况及市场价格形成机制分析；4.国内PP企业经营运作及风险分析。 |
| 13:00-16:00 | 基差交易、场外期权在化工企业中的应用 | 1.化工贸易企业运营模式；2.基差贸易在化工企业中的应用；3.场外期权在化工企业中的应用。 |
| 16:00-17:00 | **第二期期货沙龙** |
| 9月6日星期五 | 9:00-12:00 | 全球乙二醇行业现状及发展趋势 | 1. 全球乙二醇产业规模、布局及供需情况分析；
2. 乙二醇行业特性分析；
3. 国际乙二醇市场价格形成机制以及发展趋势；
4. 重点国际乙二醇现货企业介绍及分析。
 |
| 13:00-16:00 | 国内乙二醇产业链分析及行业发展 | 1.中国乙二醇产业发展概况（产业规模、布局、产能、产量、产地、重点企业介绍等）；2.影响乙二醇行业的主要法规及政策；3.乙二醇价格影响因素分析；4.乙二醇产业链企业经营运作及风险分析。 |
| 16:00-17:00 | **第三期期货沙龙** |
| 9月11日星期三 | 9:00-12:00 | PVC产业链分析及行业制造工业发展 | 1.中国PVC产业发展概况（产业规模、布局、产能、产量、产地等）2.影响PVC行业的主要法规及政策；3.中国PVC市场运行状况及市场价格形成机制分析；4.国内PVC企业经营运行及风险分析。 |
| 13:00-16:00 | 化工品种套利交易操作实务 | 1. 期货价格与现货价格的关系及变化规律；

2.期现套利操作实务及案例；3.跨月、跨品种、跨市场套利操作实务及案例。 |
| 16:00-17:00 | **第四期期货沙龙** |
| 9月20日星期五 | 9:00-12:00 | 化工品种研究框架搭建分析 | 1.化工品种研究需求和功能分析；2.化工品种研究方法介绍；3.化工品种研究框架搭建原理分析。 |
| 13:00-16:00 | 化工品种套期保值操作实务 | 1.相关品种生产企业、贸易企业、加工企业套期保值的操作方法、成本核算等；2.套期保值应注意的问题；3.典型案例的解剖与分析。 |
| 16:00-17:00 | **闭卷考试** |

附件2：

大连商品交易所2019年期货学院化工品种专题培训班学员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规范学员管理，保障教学秩序，实现教学目标，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大连商品交易所市场发展部（会员服务部）为学院管理部门，对各地区分院进行整体服务与管理；各分院班主任对本学区学员进行服务与管理。

第三条 期货学院以分院为单位，实行班级式管理，组成学习小组。由学员民主选举班长、组长，组成班委会，配合学院管理部门进行自律管理。

第四条 报名参加期货学院学习的各类学员应当自觉遵守本办法。

**第二章 学员的录取与注册**

第五条 符合招生通知中规定条件的人员，可按照规定程序申请入学。

第六条 期货学院根据相关要求，录取学员。

第七条 期货学院管理机构负责建立注册学员档案，其中包括学员信息、报名注册登记表、考核成绩表、教学考勤情况、研究成果、活动影像等。

**第三章 日常纪律**

第八条 期货学院将提前公布课程安排，学员应保持与各分院班主任联络畅通。期货学院将严格执行到课签到制度。

第九条 因故不能参加学习的，应由学员所在公司出具 证明，向学院管理部门请假。

第⼗条 学员应当配合管理⼈员工作，凭有效听课证进入教室。

第⼗一条 学员不得在教室内喧哗、吸烟、吃东西，上课期间应当关闭手机或将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不得录音、录像、接听电话、随意走动。如有扰乱课堂秩序的行为，管理⼈员有权取消其听课资格。

第⼗二条 学员应当服从授课教师和管理⼈员的课堂安排。如对教师和管理⼈员有意见，可向期货学院反映，不得在课堂上辩论和争吵。对于影响正常教学的学员，授课教师和管理⼈员有权取消其听课资格。

第⼗三条 学员应当爱护教室卫生，自觉保护教学设施，保管好个⼈物品。损坏设备要照价赔偿。

**第四章 考核管理**

第十四条 学员考核的内容主要包括日常表现、闭卷考试、研究报告等。各分院班主任将根据相关考核办法，对学员进行综合评分。

第⼗五条 考核重点强调学员运用所学理论知识和技能解决问题的能力。

第十六条 考核标准１、日常表现（10%）考察学员的日常表现及上课出席情况。凡上课出席率小于70%，或未参加考试的学员，将失去毕业资格。2、闭卷考试（1次，占60%） 培训期间将围绕专题授课内容进行一次闭卷考试。3、研究报告（1篇，占30%） 学员自入学起，需跟踪大商所化工品种，结合化工品种市场运行情况，撰写一篇市场分析报告或投资策略略报告，字数不少于2000字。4、期货沙龙加分（5%）教学期间，学员在期货学院安排的4次期货沙龙活动中，有优异表现或突出贡献者，将予以不超过5分的格外加分。5、实践加分（5%）教学期间，学员在《期货日报》、三大证券报、新浪网、 和讯网等主要媒体上发表关于大商所相关品种的分析文章，将予以不超过5分的格外加分。

第十七条 考核总成绩合格的学员，大连商品交易所期货学院颁发培训合格证书；考核成绩优异的，将授予期货学院优秀学员证书。

**第五章 附则**

第十八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第十九条 本办法由大连商品交易所期货学院负责解释。

大连商品交易易所期货学院

二〇一九年八月五日

附件3：

**大连商品交易所期货学院北京分院**

2019年期货学院化工品种专题培训班学员

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1寸证件彩照 |
| 最高学历 |  | 出生年月日 |  |
| 专 业 |  | 专注品种 |  |
| 毕业院校 |  |
| 工作单位及所在部门 |  | 现任职务 |  |
| 邮寄地址 |  | 邮 编 |  |
| 固定电话 |  | 移动电话 |  | 电子信箱 |  |
| 期货从业人员资格证编号 |  |
| 工作经历 | 起止年月 | 单位名称 | 职 务 | 工作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学习经历 | 起止年月 | 院校名称 | 专 业 |
|  |  |  |
|  |  |  |
|  |  |  |
| 单位推荐理由 |  单位盖章： |
| 备 注 |  |

填表说明：

1、报名截止日期：2019年8月15日；

2、请逐项填写，不能漏项。

3、报名需填写报名表（单位盖公章），统一邮寄或送达北京分院。邮寄请在封面注明**“大商所期货学院培训报名”**字样。